

西教体函发〔2022〕507号

关于印发《西吉县学校食堂食材接收验收 及内控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学校（园）：

现将《西吉县学校食堂食材接收验收及内控管理办法》印发给你们，请组织相关人员认真学习，抓好贯彻落实。

西吉县教育体育局

2022年9月14日

西吉县学校食堂食材接收验收 及内控管理办法

为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履约验收工作，加强政府采购管理，确保政府采购质量和服务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及《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基本情况

西吉县学校食堂所需食材全部通过政府公开招标统一采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所有政府采购项目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宁夏政府采购网、宁夏公共资源交易网对采购意向、招标公告、中标结果等重要信息全部进行公示，全面接受社会监督。学校食堂食材接收验收具有不同于其它政府采购项目，由于食材的特殊性，各学校在食材品种的需求和数量上差异，在一个供货合同期内，不能在固定场所、固定时间对所有食材进行集中一次性接收验收。由采购学校根据需要提供采购计划，供货商根据采购计划按需求配

送，学校在接收时对食材同时进行验收。各学校（园）一定要增强食品安全意识，提高风险防范能力，严格按照规定做好食堂所需食材的接收验收工作，从源头保障师生“舌尖上”的安全。

二、验收人员组成及职责

学校是食堂食材接收验收工作的实施主体，要成立食材接收验收领导小组，验收人员由食堂主管校长、食堂管理员、库管员、膳食委员会成员等 3 人或 3 人以上组成。主管校长履行接收验收监督领导职责，食堂管理员要加强食材接收验收环节全流程管理，库管员要具体把好食材数量关和质量关。各学校高度重视食品安全工作，明确工作职责，层层压实责任，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西吉县学校食堂食材接收验收及内控管理管理办法》，做好食材接收验收及供货商履约情况评价工作。

三、验收时间

每批次学校食堂食材配送接收时间即为验收时间。

四、验收方式

1、**即收即验。**学校对供货商配送的食材数量要全部称重记录确认，通过“闻、摸、查、看”等方式现场查验食材质量。

2、**随机抽验。**一是市场监督管理局各基层所每年对辖区内学校的食材进行现场查验；二是教育体育局联合市场监督管理局对学校食堂食材随机查验。

3、**质量抽检。**农业农村局每年对学校食堂蔬菜的新鲜度、农药残留进行抽检；教育体育局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学校食堂食材主要指标每年进行质量抽检。

五、验收责任

学校按照“接收即验收，签字即合格”、“谁接收，谁签字，谁负责”的原则，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产品型号、规格、参数及合同约定进行验收。

六、验收程序、内容及标准

（一）核对信息。

1、配送人员。为防止转包或分包，学校接收食材时，要按照教育体育局下发给学校的配送备案信息严格核对配送人员，配送人员在配送食材时须持教育体育局办理的有效配送工作证，配送证只在一个合同期内有效，不得转借他用。凡是配送人员信息与备案信息不符的，学校拒收食材并报教育体育局核查，按供货商考核细则做相应处理。

2、配送车辆。配送车辆必须是投标文件中备案的、公司或法人名下车辆，并统一安装GPS可视化语音对讲监控设备。牛肉用厢式冷藏车，其他食材用厢式货车配送。为防止转包或分包，接收食材时，学校要按照教育体育局下发给学校的配送备案信息严格核对配送车辆信息，凡是配送车辆信息与备案信息不符的，学校拒收食材并报教育体育局核查，按供货商考核细则处理。

3、资质证照。学校要主动索取中标供货商营业执照、食品经营（生产）许可证、从业人员健康证、配送证、食材检验报告单、动物检验检疫合格证和肉品合格证、清真食品需提供清真食品准营证等复印件，加盖供货单位公章，分类装档妥善保存备查。肉类动检合格证上数量和肉品品质合格证上数量、

开票时间要一致，配送时间不得迟于“两证”开票时间 48 小时。

（二）查验食材

1、食材数量。配送食材数量要与学校采购计划数量一致，不能缺斤短两。

2、食材质量。配送食材质量要符合要符合招投标文件的相关要求，**一是**预包装食品的外包装整洁完好，标签内容完整清晰。预包装食品保质期在一年以上的，收货时的剩余质保期不得少于标注有效期的二分之一；不到一年的，不得少于标注有效期的三分之二。**二是**非预包装食品的包装应至少标注名称、生产、加工日期、保质期、供应商、生产者的名称等基本信息。**三是**蔬菜类无黄叶、无虫、无腐烂，含泥沙少；水果及其制品成熟、新鲜；**四是**肉类使用符合质量要求的白色食品级塑料袋包装（肉类不得冷冻），袋口用动物卫生监督所专用检疫标签封包。**五是**预包装食品及加工食品应有每批次质量检验合格报告。

（三）签字确认

由于学校食材特殊性，配送单即为政府采购履约验收意见报告书，学校要保存存档，以备查实。配送单设置的项目要认真如实完整规范的填写，遵照“接收即验收，签字即合格”的原则，学校履约验收小组成员分别签字确认，不得代签。

七、履约情况考核

学校每月对供货商履行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情况进行综合量化评价考核，综合量化考核评价分低于 80 分者，列入黑

名单一年,禁止参与西吉县教育局下年度学校食堂原材料招标采购。

此管理办法从印发之日期执行。